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申请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保理业务概况

为降低应收账款余额，加速资金周转，保障经营资金需求，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

2026年8月24日，公司十届二十五次董事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申请办理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议案》（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业务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后即可实施，无需公司股东会或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本次保理业务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保理业务的主要内容

（一）保理方式：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方式，是指公司子公司将与下游客户签订的货款销售合同项下的部分应收账款，按应收账款账面余额转让给商业银行等其他金融机构。

（二）合作机构：商业银行等其他金融机构。公司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不存在可能或已经造成对交易对方利益倾斜的关系。交易对方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保理融资金额：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保理融资累计发生额不超过10亿元。

（四）保理融资期限：期限不超过一年。

（五）保理融资费率：保理融资费率根据市场实际情况由双方协商确定。

三、办理保理业务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缩短应收账款回笼时间，加速资金周转。

（二）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融资结构。

（三）减少应收账款余额，改善资产负债结构及经营性现金流状况。

综上所述，应收账款无追索权保理业务的开展，有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发展规划和公司整体利益。

特此公告。

浙江英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6 日